

白云萍在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作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发挥制度优势 汇聚发展合力 奋力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常州答卷

本报讯(记者 芮伟芬) 1月8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白云萍受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在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向大会作常委会工作报告。

白云萍首先回顾了去年的主要工作。她说,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也是全市高质量迈入“GDP万亿之城”后再出发的第一年。中央和全国人大隆重举行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市委召开庆祝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依法履职行权,全年共向市委请示报告工作15次,召开8次常委会会议,19次主任会议,制定4部、修改5部地方性法规,审议12项专项工作报告,开展4项执法检查,作出5项决议决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25

人次,全面完成了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

一是推进良法善治立行并举,筑牢法治常州建设根基。立法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制定科技创新促进条例,在全省首创推进职务科技成果赋权,形成我市保障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地方性法规矩阵;立法回应群众期盼,制定居家养老服务条例、全国首部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条例,打造具有常州辨识度的“一老一小”关爱模式;立法提升社会治理效能,修改住宅物业管理、养犬管理、文明行为促进、轨道交通、公共汽车客运条例,助力城市治理创新。立法保障城市安全发展,制定地下管线管理条例,租赁厂房安全管理规定当年立项,当年起草、当年审议,进一步充实安全法规“工具箱”。

二是融入全局服务大局,助推“万亿之城再出发”行稳致远。结合审议政府半年工作报告,提出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充分挖掘市场潜力等5条针对性建议,得到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听取全市开发区高质量发展情况报告,推动开发区争先进位;审议助推合成生物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议案,

推动新能源产业促进条例实施,助力我市竞速产业新赛道;听取市级政府投资项目推进情况,促投资稳增长;在全省率先制定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监督评价指标,连续三年听取政府性债务、债券管理情况报告,专项审计政府债券项目,支持政府写好财政“一收一支”“一增一减”的大文章;监督民生实事项目实施,“四同”联动专题监督新一轮太湖治理,助力太湖常州水域环境质量达2007年以来最好水平;审议全市检察机关开展涉法涉诉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情况报告,建立人大监督与检察监督贯通协调机制,深入开展“三百”活动,进一步提升司法监督实效,促进公平正义和谐稳定。

三是发挥代表作用融入日常,让全过程人民民主可触可感。持续开展“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学习实践活动,建成常州人大历史展示馆;高标准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城市样板,“1+4+1+N”实践路径更完善;在人大代表所在单位中创设20个经济运行观察点、18个社会发展观察点,16家基层人民法院建立人大代表联络站,构建代表履职“一张网”;提升代表议案建议办

理质效,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256件议案建议全部办结答复,代表满意率100%,办成率91.7%,创历史新高;全面推行镇(街道)人大代表的“票决(选)制+问(议)政制”,有效拓宽基层人大监督新途径。

四是注重改革赋能细致落实,全面提升人大工作质效。把牢“四个机关”目标定位,党建引领更加有力,改革创新更加深入,“第一议题”制度化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全年开展各类学习56次。高质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出台厉行节约、力戒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21条,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深入研究人大改革具体举措,形成36项改革工作计划和10项重点任务清单。设立人大开发区专门委员会,实现全市开发区人大工作全覆盖。在16个镇(街道)试点推进国有和集体资产管理人大监督工作,“数字人大”建设高分通过市人大常委会验收。全年组织五级人大代表、三级人大负责同志参加各类培训148次,履职能力全面提升。

白云萍表示,2025年是“十四五”攻坚收官、“十五五”谋篇布局的关键之年。市人大常委会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

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矢志不渝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以改革为动力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一是在谱写人大工作新篇章中展现显著政治优势。创造性地做好立法、监督等工作,推动常州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做示范”。坚持人民立场、为民履职,让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加可感可及。坚持实事求是、守正创新,让人大工作更富时代特色、充满生机活力。

二是在助推常州现代化建设中做到“四个充分发挥”。更加注重立法的地方特色。全年安排立法审议项目7件,预备项目4件,调研项目7件,加快构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法治体系。更加注重精准监督。专题调研新兴产业,深入调研“十五五”规划编制,上下联动开展太湖流域城乡生活污水治理专项监督,组织民生实事项目“回头看”“回头看”,持续擦亮“六个常有”民生名片。更加注重履职实效。制定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实施意见,不断丰富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加强议案建议督办,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成率。

三是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推进人大领域改革。深化立法领域改革,突出“小切口”“小快灵”立法,开展区域协同立法,制定立法听证办法,探索法规核心条款单独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深化监督领域改革,制定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制度实施办法,推进镇(街道)国有和集体资产管理人大监督工作。探索人大专委会专项监督工作情况,建立人大监督与市委政法委执法司法监督贯通协调工作机制,完善常委会任命人员报告履职情况及评议工作。制定人大代表协商工作实施意见、公民旁听办法,总结推广基层人大代表“票决(选)制+问(议)政制”和开发区人大工作经验做法,丰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

四是在夯实人大高质量发展根基中建设全面过硬“四个机关”。坚持政治统领,持续开展“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学习实践活动,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面加强干部专业培训和实践历练,扎实推进省、市人大上下联动十项重点任务落实,鼓励支持基层人大工作创新。加强理论研究与宣传工作,讲好常州人大故事。

曹忠明在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作法院工作报告

以高质量司法为常州万亿之城再出发 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本报讯(记者 舒泉清) 1月8日,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曹忠明在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作法院工作报告时指出,2024年,全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和上级法院正确指导下,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深化全市法院“五大行动”,为“万亿之城再出发”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4.6万件,审执结13.2万件,法官人均结案309件。其中,中院受理1.3万件,审执结1.2万件。“案-件比”、申诉申请再审率、执行完毕率等核心指标位于全省前列。

聚焦中心大局,积极回应高质量发展之需。服务保障新质生产力发展。制定出台司法意见15条,助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联合相关职能部门签署海外知识产权护航、台资企业保护备忘录,知识产权行政司法协同保护大格局不断完善。新能源重大项目、重点企业立案预警系统有效运行,开辟一站通办“绿色通道”。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全市法院牵引性工程,连续三年实施争先创优行动方案,“常享办”行动方案中8个法院负责的创新事项高质量完成,全市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十大行动”中的5项率先落实。推进“企业修复一件事”改革,企业严重失信比例降至0.13%。“诉讼保”机制有效运行,助力常州入选“营商环境创新城市”。有力助推企业优化升级。太湖环境资源法庭获批全类型环境案件管辖权,审结涉环境资源刑事案件6件。审结破产案件446件,化解不良债务200亿元,盘活土地、房产资源129万平方米,为地方贡献税收9600余万元。加大破产重整力度,共引入资金5.7亿余元,使21家“危机”企业重整成功。

聚焦社会治理,积极回应平安法治建设之需。依法惩治刑事犯罪。一审审结刑事案件5429件。审理严重暴力犯罪333件363人。严厉打击毒品犯罪,审结相关案件25件39人。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案,涉案金额3.1亿元。依法严惩腐败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助力防控金融领域风险,严厉打击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案件44件83人。审结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职务侵占案件63件75人。助力防控房地产

领域风险,持续助力保交房。积极参与防控安全生产领域风险,坚守安全底线。全面助力依法治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出声率”持续上升,行政案件申请再审率不断下降。注重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深化行政行为自我纠正体制改革。推进地方性法规适用,准确依据地方性法规裁判案件。牵头组织全市党政机关4000名干部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28场。

聚焦司法为民,积极回应保障和改善民生之需。加强保障民生权益。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7.6万件。持续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执行到位农民工薪资报酬9370余万元。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妥善审理涉直播带货、预付消费等纠纷。打造“家YOU说法”系列栏目。创设“菜单式”普法课程34门。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送法进军营12场次,服务官兵800余人次。提升执行工作成效。巩固执行难攻坚成果,执结案件3.4万件,执行到位105.4亿元。组织开展集中执行活动230次,依法采取强制措施1056人次。融入长三角法院执行一体化机制,配合开展交叉执行、跨区域执行、异地拘留169次,协助修复企业信用278家。开展集中打击拒执行为专项行动,一起案例入选江苏法院打击拒执犯罪典型案例。引导树立社会规范。评选全市法院年度十大典型案例,举办新闻发布会30场次、发布典型案例153个。常态化开展法治宣讲、巡回审判,受众1.3万人次。

聚焦提质增效,积极回应社会公平正义之需。革新审判理念。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压实院长、庭长监督管理职责,“案-件比”压降至1:1.44。加强释法说理,以调解、撤诉方式结案3.7万件。推进庭审实质化,二审的依法纠错、权利救济等职能充分体现。攻坚长期未结“骨头案”,3年以上未结案件保持长期清零。深化多元解纷。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市法院新收案件数4年来首次下降。实现“一站式”平台入驻全覆盖,94家融合法庭进驻镇、村两级平台。“法院+商会”解纷模式有效运转,化解纠纷1400余起。实现“人大代表联络站”16个人民法庭全覆盖,代表参与案件调处29件。健全机制建设。深化“分调裁审”机制改革,出台小额诉讼程序适用实施细则。运用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系统,破产案件财产处置降本提效。研发试用“AI数字法律咨询顾问”,荣获江苏数字法治年度

优秀案例。

聚焦队伍建设,积极回应法治人才培养之需。加强政治机关建设。持续抓好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守牢司法舆论阵地。推动党建和业务双促双融,“龙城天平”党建品牌内涵不断丰富。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一体推进条例学习、警示教育、检视整改等工作,引导干警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常态化开展审务督察、司法巡查、法官履职督促检查,通报问题见人见事,整改问题落地落实。加强业务能力建设。53项研究成果在省级以上平台发表,获奖,5个司法建议获评全省优秀,13个案例入选最高法院案例库,1篇调研文章获评长三角法学论坛征文一等奖。最高法院司法研究重大课题连续三年中标立项,按期高质量结项。2名法官获评全省审判业务专家,1名干警入选全省“333工程”培养对象。

新的一年,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部署要求,为打好“十四五”收官战、奋力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常州答卷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一是强化主动作为,保障发展大局。牢固树立答卷意识,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护航“532”发展战略大力实施,在聚力新质生产力发展、产业能级提升、优化生态环境上提供保障。二是强化治理能级,维护安全稳定。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扎实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严惩各类刑事犯罪,深度参与社会基层治理。三是强化宗旨意识,增进民生福祉。深入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建设,让解纷效率更高、成本更低。全面优化诉讼服务,妥善化解各类涉民生纠纷。进一步提升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增强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四是强化主责主业,推进公正司法。牢固树立“如我在诉”意识,确保依法公正行使审判权。优化审判管理体系。加强数字法院建设,推进法院工作更加高效。五是强化政治引领,锻造过硬队伍。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纲”与“魂”,融合抓好党建与办案,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自觉接受各方监督。

陈兴生在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作检察工作报告

推动各项检察工作再提升、再优化、再突破 为奋力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常州答卷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本报讯(记者 舒泉清) 1月8日,市检察院检察长陈兴生在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作检察工作报告时指出,2024年,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依法全面履行检察职能,为“万亿之城再出发”提供有力司法保障。一年来,共办理各类案件19681件,人均办案量居全省前列,52件案件获评省级以上典型案例。

强化履职担当作为,护航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批捕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2327人,起诉7811人。起诉故意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217人。积极参与全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战,起诉危害安全生产犯罪56人,办理相关公益诉讼122件。办理监委移送职务犯罪79人。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566人,清理涉企“挂案”61件。起诉企业内部人员商业贿赂等犯罪123人,帮助企业挽回损失近亿元。积极服务保障新质生产力。会同金融监管部门推动9家保险公司建立联合承保机制,助力我市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117人,办理民事行政监督和公益诉讼案件24件。深入推进社会治理和矛盾化解。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58份。办理涉法涉诉信访1557件,开展检察听证321件次。

站稳司法为民立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办好事关群众切身利益案件。持续加大对电信网络诈骗、集资诈骗等犯罪打击力度,起诉2585人。从严惩治危害食药安全犯罪43人。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65人,办理公益诉讼151件。深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232人,同比下降6.45%。建成观护帮教站点11个,帮教入站涉罪未成年人88名,无一再犯罪。切实保障特定群体权益。办理侵害妇女权益案件216件,从严惩治侵害老年人、残疾人权益犯罪181人。参与劳动纠纷妥善处理、治理欠薪专项行动,办理支持起诉189件,起诉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9人,化解劳动争议152件。

提升法律监督质效,促进严格执法公

正司法。强化刑事诉讼全过程监督。监督立案50件、撤案100件,追加逮捕23人、追加起诉65人,纠正侦查活动违法313件。办理“减假暂”监督案件3917件,提出监督纠正意见152件。深化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办理民事裁判监督案件224件,提出抗诉、再审检察建议56件。统筹加强对行政生效裁判、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监督,提出检察建议73件。持续做优公益诉讼检察。办理各类公益诉讼案件535件,依法提起民事公益诉讼11件、行政公益诉讼2件。稳步推进检察侦查工作。依法查办司法工作人员徇私枉法、滥用职权等职务犯罪,立案侦查9件10人。

坚持改革创新引领,推动检察工作提质增效。恪守高质效办案理念和价值追求。深入学习贯彻最高检“三个善于”办案要求,制发4批21件常检参考案例,引领检察官树牢“如我在诉”“如我在办”理念。对重大敏感、社会关注度高的案件,依法公正办案,有理有力开展舆论引导,确保办案“三个效果”相统一。优化检察科学管理。坚决改变主要依靠数据考核评价司法工作的做法,回归高质效办案本质本源。出台检察业务管理一体化实施办法,开展质效分析研判32次,对5类重点案件质量开展交叉评查、专项核查。创新监督配合制约机制。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依法决定不批捕210人,不起诉6人。建立法治督察与行政检察监督、行政执法监督协同衔接机制,获最高检推广。建立检律会商机制,办理律师控告9件。加强数字检察工作,推广法律监督模型16个。

建设过硬检察队伍,夯实检察工作发展根基。强化政治引领。深入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系列活动,深学笃行党的创新理论。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向市委、市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大案件事项95件次。强化素能培育。深入推进“常检优才”计划,1人被评全省检察业务标兵,5人获评全省检察业务专家,38人入选全国、全省检察人才库。强化从严治检。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抓实学习研讨、警示教育、检视整改。推进派驻纪检监察与内部检务督察、案件管理贯通衔接,强化检察权运

行制约监督。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强化基层基础。认真落实年轻干部培养、政法干部任职交流规定要求,协助调整配备基层检察院领导班子成员24人次。持续推进“办案名、树名品、育名人、创名院”活动,武进区检察院、天宁区检察院获评全省“五好”基层检察院,溧阳检察院获评全省“追赶跨越型基层检察院”,获评数量全省第一。自觉接受监督。邀请人大代表旁听评议案件49件,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675人次。全市42名检察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履职情况。定期向政协委员及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通报工作。

2025年,全市检察机关将聚焦服务中心大局和强化主责主业,改革创新、担当作为,推动各项检察工作再提升、再优化、再突破,为奋力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常州答卷提供坚实法治保障。一是进一步筑牢政治忠诚根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引领检察工作发展。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抓实党建带队建业务,推动机关党建与检察履职深度融合。二是进一步优化检察服务保障。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积极推进轻罪治理。全面落实支持鼓励企业家干事创业的政策措施和优化营商环境等法律、地方性法规要求,深入推进“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护航新质生产力发展。三是进一步树牢司法为民宗旨。深入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聚焦食药安全、环境保护、就业养老等民生领域加大检察监督力度。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依法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强化对特殊群体的司法保护,积极开展支持起诉、帮教救助。四是进一步提升法律监督水平。坚持依法一体履职、综合履职,持续做优“四大检察”监督主责主业。突出对执法司法深层次问题监督,加强检察侦查工作。全面加强检察改革,加快构建与新时代新要求相适应的办案理念、管理模式、工作机制。五是进一步锻造过硬检察队伍。鲜明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统筹推进领导班子建设、年轻干部培养、专业人才培养工作。树牢正确的政绩观,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持续纠治“四风”,强化对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

放,持续增强。

要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上当标兵、做示范。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改革激活发展动能,用足用好“改革”关键一招破解难题、稳定预期、提振信心。要瞄准科技创新“关键点”,下好农村改革“先手棋”,抓住要素市场化改革“牛鼻子”,改造扩大高水平开放“批发性引擎”,谋划更多改革举措,努力形成一批标志性引领性成果,让现代化建设的动力活力充分释放。

要在增进民生福祉上当标兵、做示范。扎实做好就业工作,办好教育、医疗、住房、“一老一幼”等民生“关键事”,加强特殊困难群体的托底保障,用心用情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要统筹发展硬实力和软实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广“儒林实践”,加强风险隐患排查,主动防控、总体防控。要始终坚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事事

心中有底”的行动力,加快构建公共安全体系,有效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要在坚持党建引领上当标兵、做示范。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折不扣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落地落实,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不断展现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让广大党员干部有更多时间和精力谋发展、抓落实、办实事。

(上接1版)